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 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 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 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友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2022年5月26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根據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第9(2)條刊發。本公告僅供參考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要約或誘使任何人士提出收購、認購或購買任何證券要約的邀請。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有意投資者務請細閱招股章程有關本公司及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其領土及屬地以及受其管轄的所有地區)或受法律禁止有關分派的任何其他司法權區發布、刊發或分派。本公告並不構成或組成在美國境內或於任何其他地方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招攬的一部分。發售股份並無亦不會根據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證券法登記,亦不得於美國境內或向美籍人士或以其名義或為其利益提呈發售、出售、質押或轉讓,惟根據美國證券法獲豁免或不受美國證券法登記規定所限的交易除外。發售股份按照美國證券法下的S規例以離岸交易在美國境外提呈發售及出售。



Yoho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友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47)

穩 定 價 格 期 間 結 束、穩 定 價 格 行 動 及 超 額 配 股 權 失 效

穩定價格期間結束

本公司宣布,有關全球發售的穩定價格期間已於2022年6月30日(星期四)(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結束。

已採取的穩定價格行動及超額配股權失效

穩 定 價 格 操 作 人 或 代 其 行 事 的 任 何 人 士 於 穩 定 價 格 期 間 內 採 取 的 穩 定 價 格 行 動 載 列 如 下:

- (a) 超額分配8,250,000股國際發售股份,佔於任何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全球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15%;
- (b) 穩定價格操作人根據借股協議向其中一名控股股東The Mearas Venture借入 8.250,000股股份,以彌補國際發售的超額分配;及
- (c) 於穩定價格期間內按介乎每股1.81港元至2.10港元的價格(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財務匯報局交易徵費以及任何其他適用費用)在市場上連續購買合共8,250,000股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總數的15%,以便向The Mearas Venture歸還根據借股協議所借入的所有股份。穩定價格操作人於穩定價格期間在市場上最後一次購入股份的日期為2022年6月24日(星期五),價格為每股1.84港元(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財務匯報局交易徵費以及任何其他適用費用)。

獨家全球協調人(代表國際包銷商)於穩定價格期間內並無行使超額配股權。超額配股權已於2022年6月30日(星期四)(即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失效。

公眾持股量

董事確認,緊隨穩定價格期間結束後,公眾人士持有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數額繼續符合上市規則第8.08(1)(a)條規定的最低百分比要求25%。

代表董事會 友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胡發枝

香港,2022年6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胡發枝先生及徐嘉穎女士;非執行董事文立 先生、薛永康先生及Adamczyk Alexis Thomas David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錢中 山博士、陳純先生及何潤達先生組成。